（上接B663）

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岗位主要职责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岗位主要职责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胡美琴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郑建、胡美琴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及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超过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及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亿元的人民币授信及外币授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最终核定为准。该授信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实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制度》，并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主体、投资内容和募集资金的投资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公司董事会同意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4月27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2.47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本次授予事项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正在积极推进当中，基于募集资金需分阶段逐步投入募投项目，故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为公司增加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超过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日		
募集资金总额	186,122.3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6,635.87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101,478.09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智能测控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62.08	2026年12月
	研发中心项目	27.72	2026年12月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16.69	2026年6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不适用
	超募资金	62.87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3、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将募集资金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超过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最近12个月内（2025年4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1,000.00	14.50	–
2	结构性存款	25,600.00	15,600.00	73.23	10,000.00
3	通知存款	7,000.00	7,000.00	1.23	–
4	其他：其他固定收益类等	60,000.00	58,000.00	368.20	2,000.00
合计				457.16	1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8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468.7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8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2,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8,000.00

注：1、实际投入金额、实际收回本金为最近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后的累计金额。

2、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公司2025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3、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前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二、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存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超过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协定存款方式安全性强，可根据公司需要随时支取，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可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理财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核算处理，具体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六、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0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78.57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5.8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6,122.39万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6,635.8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3年6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769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2,373.64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66,743.03万元，本年度使用35,630.61万元，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5,553.54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86,122.3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01,478.09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9,486.52
二、募集资金净额	166,635.8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6,743.03
本年度使用金额	35,630.61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27,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7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8,292.01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5,553.5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6月2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温州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19001401040016668	144.75	使用中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356930100100270792	387.87	使用中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	1202022719800214139	1,018.13	使用中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3301040160023584983	0.55	使用中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903000120190050493	44,002.25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以及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股份回购的募集资金款项合计102,373.64万元，相关项目为“智能测控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股份回购的部分超募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累计金额为0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及将募集资金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及将募集资金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超过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8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	2024年7月17日	2025年7月16日	2024年4月29日
8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	2025年4月28日	2026年4月27日	2025年4月28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27,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兴银稳添利周盈9K811000（兴银理财金雪球稳添利短债1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300	2024-5-8	/	2025-1-24	–	2.9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兴银稳添利周盈9K811000（兴银理财金雪球稳添利短债1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7,100.00	2024-5-8	/	2025-3-26	–	2.9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兴银理财稳利周周益9C212011（兴银理财稳利1号P款7天滚动持有固收类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4,800.00	2024-5-8	/	2025-4-9	–	3.1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兴银理财稳添利日盈增利16号日开固收类理财产品（Y05A9K92116C）	固定收益类	7,000.00	2025-4-2	2025-6-16	2025-6-16		1.91%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兴银稳添利日盈40号A（9K92340A）	固定收益类	4,500.00	2025-5-6	滚动	2025-8-11	–	2.1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周周鑫臻享款（公司专属）6号A(Y05A9K92116C)最短持有7天	固定收益类	7,000.00	2025-6-19	/	/	7,000.00	2.6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周周鑫臻享款6号A（持有7天后每日可赎）	固定收益类	2,500.00	2025-8-14	/	2025-11-6	2,000.00	2.6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兴银理财稳利悦享G款第29期开放式固收类理财产品【9C134290】	固定收益类	2,000.00	2025-8-14	/	/	2,000.00	2.55%-2.7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杭州银行单位大额存单新客G03期3年【CA22NG0336】	定期存款	1,000.00	2024-11-22	2025-1-18	2025-1-18	–	3.5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购买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21	2025-3-30	2025-1-31	–	2.1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购买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2-5	2025-3-30	2025-2-28	–	2.1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购买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3-3	2025-3-30	2025-3-30	–	2.1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购买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4-2	2025-4-23	2025-4-23	–	1.9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07361)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4-25	2025-5-25	2025-5-25	–	2.2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09941）	结构性存款	2,300.00	2025-5-28	2025-8-30	2025-8-30	–	2.1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300.00	2025-9-11	2025-11-3	2025-11-3	–	1.9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稳益同业存单存款固收封闭式产品(24G6312F)	固定收益类	3,000.00	2024-12-20	2025-5-15	2025-5-19	–	2.2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鑫悦优先股策略优选最短持有180天混合类法人（24H6688F）	混合类	3,000.00	2025-5-20	/	/	3,000.00	2.5%-3.6%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21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最低持有1天）	固定收益类	2,000.00	2025-1-14	2025-1-24	2025-1-24	–	2.38%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21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最低持有1天）	固定收益类	1,000.00	2025-1-14	2025-2-14	2025-2-14	–	2.38%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21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最低持有1天）	固定收益类	12,000.00	2025-1-14	2025-3-26	2025-3-26	–	2.38%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2025年第6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2-18	2026-2-18	2026-2-18	1,000.00	1.4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14天同业存单及存款增强理财产品（低波悦享）	固定收益类	3,000.00	2025-4-3	2025-4-21	2025-4-21	–	1.83%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14天同业存单及存款增强理财产品（低波悦享）	固定收益类	5,000.00	2025-4-3	2025-4-29	2025-4-29	–	1.83%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同心·大有优选配置2025年第15期私募理财产品（优享）	混合类	5,000.00	2025-4-25	2025-11-4	2025-11-4	–	2.7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7,000.00	2025-4-30	2025-5-7	2025-5-7	–	0.9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7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对公专属）	固定收益类	6,500.00	2025-7-4	2025-9-28	2025-9-28	–	2.3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7天同业存单及存款增强理财产品（低波悦享）	固定收益类	6,500.00	2025-10-1	2025-12-22	2025-12-22	–	1.80%-2.25%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7天理财产品(对公低波悦享)	固定收益类	5,000.00	2025-11-14	2025-12-24	2025-12-24	2,000.00	1.80%-2.2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枫华支行	“汇利丰”2025年第664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保本浮动）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12-29	2026-3-31	/	10,000.00	0.70%-2.2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5年09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0,4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101,478.09万元的比例为29.96%。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公司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60,8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400.00	2025年8月25日	2025年09月10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543,996股，占公司总股本59,142,700股的比例为0.92%，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10,040.87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超募资金划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金额与实际回购使用金额的结余部分已转回至超募资金账户。

2、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募投项目“智能测控装备生产基地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双元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双元科技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6月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30.6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373.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测控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31,728.35	31,728.35	31,728.35	3,799.76	19,696.01	-12,032.34	62.08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14,815.13	14,815.13	14,815.13	1,232.83	4,106.39	-10,708.74	27.7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不适用	4,614.30	4,614.30	4,614.30	397.02	770.24	-3,844.06	16.69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0.00	14,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65,157.78	65,157.78	65,157.78	5,429.61	38,572.64	-26,585.14	59.2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决定用途的其他超募资金	尚未使用	不适用	101,478.09	37,677.09	37,677.09	0.00	0.00	-37,677.09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0.00	60,800.00	60,800.00	30,400.00	60,8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股份回购	回购公司股份	不适用	0.00	3,001.00	3,001.00	-199.00	3,001.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66,635.87	166,635.87	166,635.87	35,630.61	102,373.64	-64,262.23	61.4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及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及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等）。

（五）投资期限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议事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理财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可以增加一定的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的发展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核算处理，具体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4月17日签发的《关于同意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0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78.5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5.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6,122.3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486.5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6,635.8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7691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66,635.87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65,157.78万元，超募资金101,478.09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1	智能测控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31,728.35	19,696.01	62.08
2	研发中心项目	14,815.13	4,106.39	27.72
3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4,614.30	770.24	16.69
4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14,000.00	100.00
5	超募资金	101,478.09	63,801.00	62.87
合计		166,635.87	102,373.64	61.44

注：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公司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投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2026年6月	2027年6月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受到外部宏观环境影响，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调整公司战略布局，拟将“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7年6月，放缓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节奏。为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

（三）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公司将实时关注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情况，优化资源配置，合理统筹，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建设，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募投项目地点、实施主体、投资总额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企业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整体资金预算安排、经营战略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亿元的人民币授信及外币授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最终核定为准。

该授信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单笔融资可不再上报董事会审议。授信申请工作中，金融机构如需要提供相关征信措施，公司将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相应保证、质押、抵押或第三方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议事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包括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6年4月27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45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5,914.27万股的0.76%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6年4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2.47元/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6年3月5日至2026年3月14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并于2026年3月16日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06）。

3、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2026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4、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26年4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52.4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5万股。

（三）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6年4月27日

2、首次授予数量：45万股

3、首次授予人数：24人

4、首次授予价格：52.47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在下列期间内：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含其配偶、父母、子女，如有）作为被激励对象在限制性股票归属前6个月内发生过减持公司股票行为，则按照《证券法》中对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减持之日起推迟6个月归属其限制性股票。

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时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泮茜茜	董事会秘书	3	5.56%	0.05%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其他公司核心管理人员、骨干人员23人			42	77.78%	0.71%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4人			45	83.33%	0.76%
三、预留部分			9	16.67%	0.15%
合计			54	100.00%	0.91%

注：1、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2、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保留两位小数。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公司核心管理人员、骨干人员等）。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

4、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公司以2026年4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52.4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5万股。

三、激励对象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及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授予日前6个月不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计量参照股票期权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对首次授予的45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如下：

1、标的股价：92.80元/股（2026年4月27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2.08%、16.61%%（分别采用上证指数最近12个月、24个月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15%、1.26%（分别采用中国国债1年期、2年期到期收益率）。

5、股息率：1.01%（采用公司近一年股息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4月27日，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45	1,795.82	898.59	747.92	149.31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或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将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激励对象并授予，并根据届时授予日的市场价格测算确定股份支付费用，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授予相关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授予的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草案）》所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授予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标准厂房2号楼（上城科技工业基地）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8日

至2026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制度〉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23	双元科技	2026/5/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股东账户卡（如有）和有效股权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如有）、有效股权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如有）、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如有）、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00）。

股东可以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现场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信函、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包黎丹

联系电话：0571-88854902

邮箱：info_zjusy@163.com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35元（含税），每10股转增4.5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2,512,790.3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1,274,053.1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35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59,142,70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43,996股后的股份58,598,704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929,917.8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56,254,755.84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56,254,755.8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89.99%。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56,254,755.8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89.99%。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5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59,142,70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43,996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26,369,41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5,512,117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543,996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6,254,755.84	78,170,671.14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512,790.31	86,862,060.95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1,274,053.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4,425,426.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4,687,425.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4,425,426.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79.98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81,798,305.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728,029,323.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1.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即以2024年为首个起算年度。

二、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

为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权益分派，预计公司2026年上半年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5%，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针对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全权办理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的相关事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的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5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59,142,70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43,996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26,369,41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5,512,117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通过后实施，公司将根据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结果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914.2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51.21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5,914.27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914.27万股，无其他类别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8,551.2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551.21万股，无其他类别股份。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制度》，并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上述修订的制度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为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本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参考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关联委员郑琳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郑建、胡美琴、郑琳已回避表决。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杭州湿法无纺布设备有限公司	500.00	24.98	–	139.82	6.99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浙江德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4.98	–	0.88	0.04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合计	/	1,000.00	/	–	140.70	/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2：上述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杭州湿法无纺布设备有限公司	500.00	139.82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浙江德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0.88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合计		1,000.00	140.70	/

注：上述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杭州湿法无纺布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杭州湿法无纺布设备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何忠
注册资本	12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40号11层1101室(上城科技工业基地)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40号11层1101室(上城科技工业基地)
主营业务	组装、加工：无纺布设备；服务：无纺布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技术服务；批发、零售：无纺布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何忠持股40.00%，郑建持股30.00%，凌雪源持股30.00%
主要财务数据	基于上述公司为非上市公司，财务数据保密，不便对外披露。
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郑建直接持有30%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2、浙江德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浙江德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高松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8日
住所	浙江省德清县钟管镇三墩村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德清县钟管镇三墩村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日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杭州凯毕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5.00%，浙江利源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持股20.00%，高松持股10.00%，俞光明持股7.00%，张建新持股5.00%
主要财务数据	基于上述公司为非上市公司，财务数据保密，不便对外披露。
关联关系	（1）杭州凯毕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55%的股权；（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郑建通过杭州凯毕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33.00%的股权；（3）公司董事胡美琴通过杭州凯毕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9.25%的股权，并担任监事；（4）公司董事郑琳担任杭州凯毕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过往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对公司结算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各关联方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将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事项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